

2020 年度

哈尔滨市道外区
卫生健康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决算基本情况
- 三、主要工作总结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之后粗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国民健康、卫生健康和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以及标准、规章，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统筹规划与协调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 负责组织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组织实施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 负责组织实施疾病预防控制规划、计划免疫规划和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地方病防治工作。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医疗应急处置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负责全区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和危险化学品管理工作。

(四) 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组织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 负责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

出我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参与组织实施国家药典。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预警和交流工作。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和医疗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负责职业安全健康监督管理。承担健康哈尔滨建设协调推进工作，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工作，牵头承担《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相关工作。

（七）负责制定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贯彻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全区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全区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组织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并落实计划生育政策。落实妇幼卫生健康政策、规划、技术标准和规范，推进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妇幼卫生、出生缺陷防治、婴幼儿早期发展和生育技术服务工作。

（九）负责指导基层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组织拟订全区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负责区保健委员会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和

预防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一）负责拟订中医药事业发展战略、规划及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协调落实国家、省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各项老龄健康政策措施，完善中医预防、保健和医疗服务体系。指导协调医疗、研究机构的中西医结合工作。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区卫生健康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哈尔滨建设，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十四）有关职责分工。

1、与区发展和改革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拟订全区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

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的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市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与区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法规草案、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区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

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区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区卫生健康局组织实施国家药典工作，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4、与市医疗保障局道外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区医疗保障局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决算基本情况

道外区卫生健康局编制总数为 31 个，其中：行政编制 23 个，事业编制 8 个，工勤编制 0 个。实有人员 78 人，其中：在职人员 29 人，离退休人员 49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减少 6 人，其中：在职人数减少 4 人，离退休人数 2 减少人。

三、主要工作总结

按照上级各相关部门要求，较好地完成了 2020 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强化项目资金监督管理，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在日常工作中认真做好会计核算工作，能够做到事前管理，事后监督；积极协调区财政，努力争取财政部门各项资金的匹配；按市局、区财政要求的时限及时完成卫生和财政部门决算、统计年报、财政供养人员统计、财务年报编审等汇总上报工作；按照区财政局要求，组织全系统所有单位，完成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要求各基层单位做到帐

实相符，帐表相符，帐与系统相符。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表

除涉密信息外，《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72.07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1957.89 万元，本年支出 10113.03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916.93

万元。

(一) 2020 年收入 11957.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395.19 万元，增长 53%，具体情况如下：

-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065.31 万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20.36 万元。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 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 5、事业收入 0 万元。
- 6、经营收入 0 万元。
-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 8、其他收入 72.22 万元。

(二) 2020 年支出 10113.0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586.23 万元，增长 45%，具体情况如下：

- 1、基本支出 984.3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745.05 万元，公用支出 239.34 万元。
- 2、项目支出 9128.64 万元。
-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 4、经营支出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262.5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399.88 万元，增长 8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54 万元，较上年决算

数增加 11.76 万元，增长 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调资、缴费基数提高。

（二）卫生健康支出 7000.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23.74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卫生健康支出加大。

（三）住房保障支出 114.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22 万元，增长 1.9%，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97.6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97.66 万元，增长 100%，其中：

（一）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797.6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97.6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0 年初突发新冠疫情。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262.5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45.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186.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没有三公经费安排。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增长（下降）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用于 0 等支出。比年初预算增长（下降）的原因主要是无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 0 万元增长（下降）0%，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原因无。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公务用车。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 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无。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其中，自评项目共 3 个，涉及资金 1128.53 万元。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的项目共 3 个，涉及资金 1128.53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的项目共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我部门被纳入 2020 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的项目有计划生育奖扶特扶资金，基本公共卫生资金，村卫生基本药物补助资金，涉及资金 1128.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28.5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从评价情况来看：

1、村卫生室基本药物补助资金：对村卫生室每季度进行一次基本药物制度绩效评价。并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按照奖优罚劣的原则，发放基药补助资金。

2. 基本公卫资金：按照《道外区 2020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2020 年道外区乡村医生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要求，区级绩效评价每年底开展一次，

我局从专家库抽取专业人员,按职责分工对全区 17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 4 个乡镇卫生院,从组织管理、资金管理、项目执行、项目效果四部分进行全面评价。乡镇卫生院对村卫生室的绩效评价每年四次,由乡镇卫生院抽调相关专业人员组织开展,我局负责抽查督导。绩效评价后,我局形成完整的评价报告,并召开会议进行总结通报。

明确绩效考核等次。绩效考核总分为 100 分。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五个等次,即绩效考核获得 90 分及以上为优秀、90-80 分为良好、80-70 分为合格、70-60 分为基本合格、60 分以下为不合格。考核结果作为基层卫生服务机构 2020 年资金预拨付的依据,即考核结果为优秀的全额拨付补助经费、良好的拨付 90%补助经费、合格的拨付 80%补助经费、基本合格的拨付 70%补助经费、不合格的按分值的百分比拨付补助经费。按考核成绩排序,奖励考核排名前十以及的健康档案、老年人管理、高血压管理、糖尿病管理、重性精神病患者管理单项排名前 10 的单位;对考核成绩在优秀以下的项目单位按考核分值进行公卫经费的扣减,并要求限期整改。

完善内部绩效考核制度。针对本次考核结果,经区卫生健康局、区财政局研究,特对基层卫生服务机构强调:应当结合本办法建立和完善内部绩效考核制度,每季度不少于 1 次内部绩效考核,覆盖所辖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及相

关工作人员。根据不同岗位职责和要求对工作人员实施分类考核，将考核结果作为工作人员绩效工资及人员聘用的重要依据。

总结经验，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根据考核结果，进一步总结推广先进经验，整改存在问题，调整考核指标体系，完善和规范日常管理，提高机构服务质量和效率。

3. 奖扶特扶资金：在奖励扶助制度实施过程中，严格实行了“四权分离”制约与监督机制，由卫生健康部门负责奖励扶助对象资格确认，财政部门负责资金管理，委托各街镇负责资金发放，区纪检监察部门对奖扶工作实施全程监督检查，形成各司其职、相互支持、相互制约、立体联动的格局。奖扶、特扶制度实施以来，没有发现一起贪污、挪用、挤占、截留奖励扶助资金的问题，奖励扶助资金及时、足额、便捷地打卡发放到群众手中，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三）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

1. 工作开展情况：道外区严格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服务，项目主要内容为：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包括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和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

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免费提供避孕药具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我区印发了《道外区村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工作实施方案》、《道外区乡村医生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等相关文件。定期督导检查基本药物实施情况和采购情况。村卫生室每季度进行一次基本药物制度绩效评价。并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按照奖优罚劣的原则，发放基药补助资金。

通过制作并发放奖特扶申报一次性告知单、相关会议培训奖特扶政策等形式，大力宣传奖特扶工作。宣传中，以当年女性年满49周岁的夫妻为重点对象，做到宣传无死角，政策全覆盖。2020年我区制作奖特扶政策一次性告知单6万余份，对所有目标人群进行宣传，要求街镇卫生计生办对宣传工作做好相关记录留存；街镇卫健办严格按照程序规范开展乡村联合核查和初初审工作。对新申报的奖扶对象进行进村入户调查核实，对申报对象的婚育情况进行全面调查，并根据调查情况，作出是否符合奖特扶资格的确认；三是县级对新申报对象进行全面复查，对往年对象进行整村抽查，严把复查关，最后是每年的扶助金，由卫健局向财政申报，区财政在年底安排资金，经卫健局通过各街镇财政资金“一卡通”账户直接发放到户到人，确保资金及时到位。

2. 基本情况：

道外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主体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等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覆盖全区 22 个街道，4 个镇。道外区现有 17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4 个乡镇卫生院、44 个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现有卫生技术人员 252 人、乡镇卫生院现有卫生技术人员 62 人、村卫生室现有乡村医生 102 人。2020 年区匹配基本公共卫生实际到位补助资金 544.43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村卫生室基本药物补助资金 83 万元，全部发放到位。

奖扶特扶资金计划及到位：2020 年计生奖特到位资金 501.10 万元。资金全部按照国扶省扶对象奖励放到 2020 年已确认的奖特扶享受对象手中。

3.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奖扶特扶资金在今后的考核工作中仍需加大考核力度。随着全面二孩的落实，各级存在计划生育工作弱化的情况，街镇和村人员更换频繁且在岗人员存在责任心不强，不学习不钻研政策的情况，造成群众切身体利益受到损害；安排专项经费。本项工作需要实地入户核实确认对象的资格情况，需要资金支持。

基本公卫工作中存在问题是：外流人口不断增加，户在人不在现象突显，造成工作任务难以完成；基层卫生服务机构的人员匮乏、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低，医疗仪器设备老旧，

居民的信任度较低；医保政策缺乏对社区居民在基层卫生服务机构就诊的政策性导引。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6.5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33.78%，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突发疫情，防疫支出加大，财政追加资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6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9.6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

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款）机关服务（项）：指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指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指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指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指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支出。

二十二、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新闻出版（款）出版发行（项）：指图书、报纸、期刊、音像、电子、网络出版物、印刷复制和发行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十、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指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三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的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支出

的拨款。

三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使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安排的，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支出的拨款。

三十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三十四、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招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利费等。

从评价情况来看：

2、村卫生室基本药物补助资金：对村卫生室每季度进行一次基本药物制度绩效评价。并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按照奖优罚劣的原则，发放基药补助资金。

2.基本公卫资金：按照《道外区 2020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2020 年道外区乡村医生

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要求，区级绩效评价每年底开展一次，我局从专家库抽取专业人员，按职责分工对全区 17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 4 个乡镇卫生院，从组织管理、资金管理、项目执行、项目效果四部分进行全面评价。乡镇卫生院对村卫生室的绩效评价每年四次，由乡镇卫生院抽调相关专业人员组织开展，我局负责抽查督导。绩效评价后，我局形成完整的评价报告，并召开会议进行总结通报。

明确绩效考核等次。绩效考核总分为 100 分。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五个等次，即绩效考核获得 90 分及以上为优秀、90-80 分为良好、80-70 分为合格、70-60 分为基本合格、60 分以下为不合格。考核结果作为基层卫生服务机构 2020 年资金预拨付的依据，即考核结果为优秀的全额拨付补助经费、良好的拨付 90% 补助经费、合格的拨付 80% 补助经费、基本合格的拨付 70% 补助经费、不合格的按分值的百分比拨付补助经费。按考核成绩排序，奖励考核排名前十以及的健康档案、老年人管理、高血压管理、糖尿病管理、重性精神病患者管理单项排名前 10 的单位；对考核成绩在优秀以下的项目单位按考核分值进行公卫经费的扣减，并要求限期整改。

完善内部绩效考核制度。针对本次考核结果，经区卫生健康局、区财政局研究，特对基层卫生服务机构强调：应当结合本办法建立和完善内部绩效考核制度，每季度不少于 1

次内部绩效考核，覆盖所辖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及相关工作人员。根据不同岗位职责和要求对工作人员实施分类考核，将考核结果作为工作人员绩效工资及人员聘用的重要依据。

总结经验，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根据考核结果，进一步总结推广先进经验，整改存在问题，调整考核指标体系，完善和规范日常管理，提高机构服务质量和效率。

3. 奖扶特扶资金：在奖励扶助制度实施过程中，严格实行了“四权分离”制约与监督机制，由卫生健康部门负责奖励扶助对象资格确认，财政部门负责资金管理，委托各街镇负责资金发放，区纪检监察部门对奖扶工作实施全程监督检查，形成各司其职、相互支持、相互制约、立体联动的格局。奖扶、特扶制度实施以来，没有发现一起贪污、挪用、挤占、截留奖励扶助资金的问题，奖励扶助资金及时、足额、便捷地打卡发放到群众手中，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三）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

1. 工作开展情况：

奖扶特扶资金工作开展情况：一是通过制作并发放奖特扶申报一次性告知单、相关会议培训奖特扶政策等形式，大力宣传奖特扶工作。宣传中，以当年女性年满49周岁的夫妻为重点对象，做到宣传无死角，政策全覆盖。2020年我区

制作奖特扶政策一次性告知单 6 万余份，对所有目标人群进行宣传，要求街镇卫生计生办对宣传工作做好相关记录留存；二是街镇卫健办严格按照程序规范开展乡村联合核查和初初审工作。对新申报的奖扶对象进行进村入户调查核实，对申报对象的婚育情况进行全面调查，并根据调查情况，作出是否符合奖特扶资格的确认；三是县级对新申报对象进行全面复查，对往年对象进行整村抽查，严把复查关，最后是每年的扶助金，由卫健局向财政申报，区财政在年底安排资金，经卫健局通过各街镇财政资金“一卡通”账户直接发放到户到人，确保资金及时到位。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补助资金工作开展情况：印发了《道外区村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工作实施方案》、《道外区乡村医生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等相关文件。定期督导检查基本药物实施情况和采购情况。

基本公共卫生工作开展情况：

（一）及时召开公卫工作会议，有效推进了公卫工作任务的落实。

2020 年 11 月 23 日组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任、乡镇卫生院院长、主管公卫工作副院长、副主任及乡村医生，召开了“道外区 2020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培训会”。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居民健康档案、慢性病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等进行了解读和学习。同时针对日常公

卫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剖析和交流，有效的提升了业务人员的服务能力。将公卫工作完成情况进行了通报，提出了存在的问题，并对下步工作进行了重点部署。

（二）出台了规范性文件，保证项目工作落实。

为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落实，我区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文件精神，与区财政局联合下发了《关于明确 2020 年道外区项目管理机构及职责分工》的通知（哈外卫健联发〔2020〕1 号）、《道外区 2020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哈外卫健联发〔2020〕5 号）、《关于做好 2020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哈外卫健联发〔2020〕2 号）、《2020 年道外区基层卫生服务机构绩效评价结果通报》（哈外卫健联发〔2020〕7 号），根据村卫生室职责和任务重新制定了《2019 年道外区乡村医生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这些文件的下发和实行，对卫生健康部门、技术指导部门及基层卫生服务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起到了良好的促进和规范作用。

（三）加大宣传力度，提高项目工作知晓率

组织开展了“5.19 世界家庭医生日”宣传周活动，全区 17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4 个乡镇卫生院和 44 家村卫生室，在 5 月 19 日当天启动了宣传活动。以家庭医生服务团队为单位，重点宣传家庭医生服务开展的目的、意义及工作内容。通过播放电子显示屏、制作横幅标语、微信平台推送等传统宣传

模式与新兴媒体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大剂量、全方位、多角度的立体式宣传，增强了居民对实行家庭医生服务管理的知晓率，提高了居民对家庭医生服务的关注度，进一步扩大了社区卫生服务团队的影响力，提高了居民对公共卫生服务的知晓率。

2. 基本情况：（介绍全部项目绩效自评金额、个数、覆盖率。）

3.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以后年度预算安排、评价结果公开等。）

4.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介绍资金安排、使用过程中的经验、做法，充分结合项目单位自评情况，从项目决策、实施、管理等主要方面准确、客观地描述存在问题，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及预期影响，并针对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建议和措施等。）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6.5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57%，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办公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6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9.6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

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065.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820.36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72.2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7.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053.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4.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2,797.6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957.8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113.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2.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916.93
	30			61	
总计	31	12,029.96	总计	62	12,029.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957.89	11,885.67	0.00	0.00	0.00	0.00	72.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54	14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54	14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20	9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2	2.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22	39.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0	1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80.41	7,908.19	0.00	0.00	0.00	0.00	72.22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28.80	556.59	0.00	0.00	0.00	0.00	72.22
2100101	行政运行	585.30	513.09	0.00	0.00	0.00	0.00	72.22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43.50	4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78.07	7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78.07	7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79.85	47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9.75	10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70.10	37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3,916.44	3,91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780.47	1,78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135.97	2,135.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6	中医药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06.25	2,80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06.25	2,80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99	6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99	6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58	11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58	11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58	3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4.00	8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895.00	8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895.00	8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	895.00	8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820.36	2,82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2,820.36	2,82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2,820.36	2,820.3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113.03	984.39	9,128.6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54	147.5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54	147.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19	91.1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2	2.9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23	39.2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0	14.2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53.25	722.27	6,330.98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98.06	598.06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564.56	564.56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3.50	33.5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1.20	0.00	1.2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20	0.00	1.2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9.75	0.00	109.75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9.75	0.00	109.75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3,458.61	41.73	3,416.88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21.25	41.73	1,779.52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637.36	0.00	1,637.36	0.00	0.00	0.00
21006	中医药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09.30	16.16	2,793.14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09.30	0.00	2,793.14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99	60.9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99	60.99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34	5.34	0.00	0.00	0.00	0.00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34	5.3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58	114.5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58	114.5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58	30.58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4.00	84.00	0.00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797.66	0.00	2,797.66	0.00	0.00	0.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2,797.66	0.00	2,797.66	0.00	0.00	0.0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2,797.66	0.00	2,797.6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065.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820.36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7.54	147.5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000.41	7,000.4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4.58	114.5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797.66	0.00	2,797.6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85.6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060.19	7,262.53	2,797.6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3.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888.71	1,866.01	22.7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3.2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948.90	总计	64	11,948.90	9,128.54	2,820.3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262.54	931.56	6,330.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54	147.5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54	147.5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20	91.2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2	2.9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22	39.2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0	14.2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00.42	669.44	6,330.9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45.22	545.22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511.72	811.72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3.50	33.5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1.20	0.00	1.2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20	0.00	1.2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9.75	0.00	109.75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9.75	0.00	109.75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3,458.62	41.73	3,416.89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21.26	41.73	1,779.5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637.36	0.00	1,637.36
21006	中医药	10.00	0.00	1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00	0.00	1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09.30	16.16	3,793.1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09.30	16.16	3,793.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99	60.9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99	60.99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34	5.34	0.00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34	5.3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58	114.5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58	114.5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58	30.58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4.00	84.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0.00	0.00	0.00
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4.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8.44	30201	办公费	15.7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8.44	30202	印刷费	1.3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2.8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9.36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6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9.23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20	30207	邮电费	2.6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9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1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0.2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25.64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68.4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2.7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7.7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6.73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7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118.42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9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45.05	公用经费合计					186.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820.36	2,797.66	0.00	2,797.66	22.7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2,820.36	2,797.66	0.00	2,797.66	22.7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0.00	2,820.36	2,797.66	0.00	2,797.66	22.7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0.00	2,820.36	2,797.66	0.00	2,797.66	22.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